

□评论员观察

从法律的角度看,这名女生病得不轻。任何人的合法权益都不容侵犯。当事男生跟涉事女生根本就不认识,更没有什么真实的利益冲突。可就是在这种情况下,涉事女生竟基于某种想象出来的理由对当事男生“采取行动”——无论是把饭菜扣到别人头上,还是对别人出言不逊大打出手,都侵害了别人的正当权益,已涉嫌违法。

别人说句“猫屎臭”都不行,这病得治



□评论员 王学钧

如果不是有现场视频和警方回应,估计很多人都不会相信大学校园里竟有这么奇葩的事。这是近日发生在天津大学食堂里的一幕:三个男生边吃边聊,其中一位说以后想养只猫,另一位有一搭没一搭地说了一句“有些猫拉的屎很臭”。不料,这句话竟惹怒了一名正在邻桌单独用餐的女生。只见她二话没说,端起自己的餐盘,绕到这位男生的身后,把饭菜狠狠地扣到他的头上,然后扬长而去。

猝不及防的这一幕,把三

位男生惊得目瞪口呆。愣了好一会儿,他们才想起要去找那名女生讨说法。面对追上来的男生,涉事女生非但毫无惧色和愧意,还义正辞严地斥责当事男生“侮辱小动物”。在争执过程中,涉事女生不仅对当事男生出言不逊,还怒气冲冲地打了另一个男生一个耳光。

好在,还有警察。无奈之下,三个男生报了警。面对警察,涉事女生依旧态度蛮横,不仅不肯向当事男生道歉,还跟警方发生激烈的争吵,并试图逃跑。最终,经由警方耐心劝解,才勉强服了软。

基于某种善意的考量,有关方面至今并没对此事详加“说明”。即便如此,明眼人也早已从中看到了涉事女生的病象。

从认知的角度看,这名女生病得不轻。有些猫拉的屎很

臭,这难道不是一个常识吗?这样的常识有什么不可言说的?当事男生只不过重申了一下这个常识,怎么就成了“侮辱小动物”?这是怎样一种奇葩的逻辑?凭什么,对你看重的“小动物”,别人就只能赞美,即便毫无恶意,也不能说半个不字?

从道德的角度看,这名女生病得不轻。一个不相识的人说了一句并不离谱的话,话并不是跟你说的,无论你有多么不认同,也不能无事生非,全然不顾公共道德秩序,擅自对说话者“采取行动”。别人说了一句“不中听”的话,你就对别人恶语相向拳脚相加,这也太放肆了吧?如果当事男生不是足够宽容厚道,而是像你一样褊狭粗暴,你还能全身而退吗?如果每个人都像你这样为人处世,这个社会会变成什么样子?

从法律的角度看,这名女生病得不轻。任何人的合法权益都不容侵犯。当事男生跟涉事女子根本就不认识,更没有什么真实的利益冲突。可就是在这种情况下,涉事女生竟基于某种想象出来的理由对当事男生“采取行动”——无论是把饭菜扣到别人头上,还是对别人出言不逊大打出手,都侵害了别人的正当权益,已涉嫌违法。

从心理的角度看,这名女生病得不轻。种种迹象显示,涉事女生的心理不够健康。如果心理健康,一个知名高校的学生是不会干出这种事的。如果真是这样,那么,涉事女生不只是可恶,更是可怜,还是抓紧去找医生为妙。

获利14元被罚10万元,如此“畸重”处罚居心何在



□评论员 张泰来

又见天价罚单。近日,福建闽侯法院审理的一起案件引发广泛关注。一名陈姓老人在邻居家菜地购得70斤芹菜,转手卖给蔬菜批发商,获利14元。当地市场监管部门抽检发现该批芹菜有“毒死蜱”残留且不符合要求,遂责令陈某改正,并做出没收违法所得14元、罚款5万元的处罚。后因陈某未按时缴纳罚款,追加罚款5万元,并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。法院经审理认为,市场监管部门做出的处罚畸重,裁定不准予强制执行。

一个老人在不知道芹菜农

药残留超标的情况下,在菜农与批发商之间充当“中间商”,获取了14元的利润,不但是首次违法,而且在被查后配合调查,具有立功行为。这种情节轻微、未造成严重后果和社会影响的案件,本可减轻或不予处罚。可是,当地市场监管部门还是对涉事老人做出了总计罚款10万元的处罚决定,罚款金额是所获利润的七千多倍。如此处罚,违背了“过罚相当”原则,确实畸重。

法院对此处罚决定做出“不准予强制执行”的裁定,是对当地市场监管部门不合理处罚的有力纠偏,契合公众认知,得到多数人的认同。

有一种声音认为,食品安全无小事,打击涉食品安全违法行为就该用重典,严罚重罚,此次事件中,闽侯市场监管部门是在

履行监管职责,并无不当。这种观点看似有理,实则不然。市场监管部门负有监管市场、守护食品安全的职责,确实需要严格执法。但是,执法应当遵守相应规范,做到“过罚相当”。

陈姓老人是在2019年9月被查的,当地市场监管部门2021年2月立案,2022年4月做出处罚决定。一个事实清晰的案件,从开始介入到做出处罚决定,前后将近三年时间。如此办案,不符合程序,也难免给人以儿戏之感。

在涉食品安全案件中,对造成严重后果和不良社会影响的大案要案的当事人,理当予以严惩。如此,才能查处一起,警示一片,起到维护市场秩序的作用。不过,对一起案值不足200元、几乎没有社会影响的小案当事人,给予10万元之巨的

罚款,实属小题大做。如此处罚,看似履行职责,实则背离了监管初衷,无益而有害。

对于众多中小微企业和经营业主来说,照这么个罚法,一旦被罚一年甚至几年都白干了。他们大多并不具备相应检验能力,带着不知什么时候天价处罚就会落到自己头上的恐惧,自然难以安心经营。原本是为维护正常秩序,推动市场繁荣的监管,最终起到的却是相反的作用,这显然是不正常的。

从这个意义上说,上级部门有必要对闽侯市场监管部门展开督查——对此事做出详细的复盘,查一查还有没有类似的情形,找一找问题的根源,对于查出的问题该纠正的及时纠正,对于相关责任人该追责的追责。只有这样,才能避免类似罚单再度出现。

“匿名举报”缘何不匿名,事实需厘清

画里话外

评论员 孔雨童

据媒体报道,近日,在福建福清市,一位五年级家长因不满班上家委会账目不清,又担心与学校沟通会影响孩子,遂向当地12345匿名举报。但数天后,他的妻子却收到家委会短信,明确指责因其“举报”导致了班级“先进班集体”没有评上。

“匿名”举报,却转身就让被举报人知道了,不免让人深思极恐。作为一条政务服务便民热线,12345一直以来是百姓咨询、投诉、反映民情的重要渠道。而保护投诉者个人信息,几乎是投诉举报行为发生和该投



诉渠道实现其价值的重要前提条件,毕竟“担心打击报复”是人之常情。另一方面,我国2016年针对12345通过的《政府热线

服务规范》国家标准中,第5.1.2.6条也明确规定了“不应泄露服务对象信息”。

“没想到一个喜欢游山玩

大学生免费帮人遛狗看似“多赢”实存隐患

观点

连日来,“大学生在线上遛狗了”走红网络,不少大学生通过线上平台,免费帮同城的狗主人遛狗。为了增加信任,他们甚至主动出示学生证,因而被调侃“学生证换狗”。这场免费遛狗被大众形容为“三方都赚到了”:狗主人高兴,大学生高兴,狗狗也高兴。但这场看似多方共赢的局面下隐藏的风险却不得不防。

宠物犬饲养人应该必要的安全管理措施,包括有养犬登记证、犬类免疫证,给宠物狗加颈圈和绳子等。大学生在遛狗之前,是否查看过相关证件?更重要的是,遛狗背后蕴藏的法律风险。当大学生接受了遛狗任务后,事实上已经接受一个要约,某种程度上形成了一定的民事法律关系,因此就需要对遛狗期间的结果、责任和风险作出划分。比如,大学生如果被狗咬伤,狗主人应该承担什么责任;如果在遛狗期间狗咬伤他人,大学生又该承担什么责任;如果在遛狗期间,狗拉倒了大学生并造成伤害,狗主人应该承担什么责任等等,这不是吹毛求疵,也不是危言耸听。

(据红星评论)

网红闯私宅并渲染成鬼屋 侵权不是“闹着玩”

最近,据媒体报道,吉林长春的杨女士遇到了一件让人直呼离谱的事。她家的私人山庄,突然遭到外人入侵,不仅被入侵者在网上说成“鬼屋”,还莫名遗失了价值数万元的东西。杨女士发现情况不对后,随即报警。警方经过调查,将3名闯入者抓获归案。而这几人竟是网红博主。

一般情况下,一座常年无人居住的房屋,如果只是遭遇普通的盗窃,并不至于引发如此强烈的关注。这起事件之所以成为新闻焦点,在一定程度上正是因为涉事网红实在太过于无知,而显得近乎愚蠢。这些网红很可能根本没意识到自己的行为涉嫌违法乃至犯罪,这才敢于“自曝罪证”,兴冲冲地把记录其“作案过程”的视频发到网上赚取流量。近年来,网络视频平台与直播业务越来越火爆,为了获取更多流量和点击,许多网红博主都可谓使尽了浑身解数。其中,一种十分典型的不良现象,就是捏造事实、制造噱头,蒙蔽网民。如今,3名闯入者被警方抓捕,理应成为一个深刻的教训,提醒所有从事网络传播活动的人:流量诚可贵,责任价更高。

(据中青评论)

梯田灯光秀耗资千万 文旅开发别乱砸钱

在浙江绍兴上虞区岭南乡覆卮山景区,一场夜光梯田灯光秀引起了不小争议。有网友质疑,在梯田上演的灯光秀,影响庄稼生长,也会给农民及游客带来安全隐患。诸多争议中,最受关注的还是梯田灯光秀的高额投入。景区亮化工程斥资千万元,其中一项是为梯田安装灯饰,这波操作着实刷新了认知。效果如何?从网传视频看,夜色中,大面积的灯光在梯田中亮起,不断变化颜色和造型,炫目是炫目,但花费也确实巨大,能否秀出亮眼成绩单?梯田灯光秀的合理性是争论的暴风眼。

在各地文旅文创绞尽脑汁“内卷”的当下,想办法打造网红景点吸引游客,点亮乡村游,增加农民收入的出发点没什么问题。但是,从节俭节能的角度思考,豪掷千万元的“大手笔”难免给人铺张浪费之嫌,后期维护管理是否还要“氪金”?网友担忧灯光秀成为面子工程也在情理之中。

(据河南日报)